

高雄市 107 年度心評人員進階研習

107-1 國教階段鑑定安置收件暨初評工作說明會

參、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1 月 6 日高市教特字第 10630071300 號函辦理。

貳、目的：增進本市心評教師協助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收件及初評工作之專業知能，以利特殊教育學生篩選、鑑定與安置工作之推行。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肆、研習時間：107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

伍、研習地點：另行公告，請錄取人員自行留意電子郵件。

TEL：3753528#52 張欣怡老師

陸、研習對象：本市有意願協助 107-1 國教階段收件初評工作之國中、國小心評教師請報名參加，由特教資源中心審核其資格後錄取之，預計錄取 80 名。

柒、研習報名：請逕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教師研習/高雄市/教育局處研習報名，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 107 年 1 月 8 日（星期一）。

捌、注意事項：此為任務型研習課程，研習完成後須協助 107-1 國教階段收件初評工作。

全程參與研習者得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與會教師請服務單位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玖、課程內容：

時 間	107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13：20~13：30	報到
13：30~16：30	107-1 特殊教育學生申請鑑定安置國教階段 收件暨初評工作注意事項說明暨實務講解 報告人：十全國小阮藍瑩老師、特教資源中心張欣怡老師
16：30~	快樂賦歸

拾、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教資源中心業務費項下支應，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